

湖北美术学院本科生体育工作实施方案

湖美党字〔2020〕56号

学校体育是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基础性工程，是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和体育强国的重要工作，对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学生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奋发向上、顽强拼搏的意志品质具有重要作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精神，构建我校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及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强化学校体育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7]96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服务学生全面发展、增强综合素质为目标，坚持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推动我校学生专业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学生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美术人才。

二、总体目标

通过推进学校体育教学改革，拓宽课程领域，丰富课程内容，开齐开足上好体育课，配齐配强体育教师队伍，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探索健全体育教育教学体系，促进教学、训练与竞赛的深度融合，稳步提升学校体育教育教学条件，改革与完善学校体育教育工作管理与运行机制等手段，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工作，使我校体育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综合素质明显提升，“全员体育、强健体魄，有序发展、助力美育”的体育工作特色基本形成，校园体育文化得到长足发展。

三、基本原则

立德树人原则。坚持党的领导，围绕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着

力提升学生体质水平和综合素质，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把准体育教育价值取向，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与健康观，崇尚运动、增强体质，报效国家、奉献社会。

改革创新原则。立足时代需求与学校特色，改革教学模式，探索特色发展，使我校体育教育与专业人才培养需求相适应，与我校学生对丰富体育资源的向往相契合，与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相匹配。

均衡发展原则。根据学校实际，结合校本条件，挖掘可利用资源，补齐师资、场馆、器材等方面的短板，促进学校体育均衡发展。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形成学校体育发展新局面。

协同育人原则。遵循教育规律，把握新时代高等教育发展动向，根据学校实际，深化体育教学体系和管理机制改革，凝心聚力、齐抓共管，以管促育、协同育人。

健康安全原则。保安全、促健康。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开展学校体育教学与体育活动，提升学生体质水平和综合素质。

四、具体措施

（一）深化教学改革

1. 加强体育课程顶层设计。按照《全国普通高等学校体育课程教学指导纲要》《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和《学校体育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统筹规划学校体育发展，将体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修订和完善课程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探索大学体育教学、训练与竞赛相融合的教育教学体系。

责任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学生工作部、团委、公共课部

2. 开齐开足体育课。落实《国家体质健康标准》要求，推进学校体育教学改革，不断拓宽课程领域，丰富课程内容，逐步探索体育课程“全覆盖”机制，避免出现停开体育课后，高年级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下降的现象。

责任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公共课部

3. 丰富体育课程内容。逐步完善“健康知识+基本运动技能+专项运动技能”的体育教学模式。在开好现有体育项目课程基础上，以需求为导向，以提高学生专项运动能力为目标，结合我校实际，探索新的体育课教学模式。推广中华传统体育项目，弘扬中华体育精神，增强民族文化自信。

责任单位：公共课部

配合单位：教务处、相关职能部门

4. 健全体育锻炼制度。广泛开展普及性体育运动，坚持课内与课外、校内与校外、普及与提高相结合，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体育锻炼系列活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课余训练和体育竞赛，保障学生的体育活动时间，促进学生养成终身锻炼的习惯。

责任单位：公共课部

配合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各院系

5. 完善比赛竞赛机制。发挥校运动会及现有项目联赛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校内外比赛竞赛机制，促进校园体育文化发展。组建高水平校运动队，加强对校运动队的精细化管理，充分挖掘、培养学生的体育特长。鼓励将学生参加各级各类体育比赛竞赛的成绩作为系部评奖、评优、评先的重要参考依据。

责任单位：公共课部

配合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各院系

（二）改善办学条件

6. 配齐配强体育教师。通过培训、引进、外聘等多种方式，配齐配强体育教师队伍。有目的、有计划地安排体育教师定期接受教育培训和学历提升，不断提升其政治素养、知识结构和能力水平。根据时代发展和院校需求，适时引进高学历、高水平体育人才，提高体育师资队伍整体水平。

责任单位：人事处 配合单位：公共课部

7. 改善场地器材建设配备。统筹规划，加大在场地、器材等方面对学校体育建设与发展工作的支持力度，逐步改善运动场馆条件，配齐配好体育器材。完善体育场地及器材的管理规章制度，满足学校体育工作的需求。

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公共课部配合单位：财务处

8. 加大经费支持力度。将体育工作经费纳入学校总体经费预算，与学校教育事业经费同步增长，确保体育工作的正常开展。各学院、各单位要根据师生对体育活动的实际需求合理统筹和配置体育经费。

责任单位：财务处 配合单位：公共课部

（三）完善评价机制

9. 推进学校体育评价改革。将体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将达到国家学生体质

健康标准要求作为体育教育教学考核的重要内容。建立健全《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管理与执行，将其作为对学生评优、评先与毕业的重要参考依据。将体育竞赛成绩与《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纳入学生奖惩的评价参考依据。

责任单位：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团委配合单位：公共课部、各院系

10. 完善体育教师岗位评价。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体育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围绕教会、勤练、常赛的要求，完善体育教师考核评价机制。完善体育教师职称评聘标准，确保体育教师在职务职称晋升、教学科研成果评定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享受同等待遇。提升体育教师科研能力，加大对体育教师表彰力度，在校级教学成果奖等评选表彰中，重点考虑体育教师所占比例。

责任单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配合单位：教务处、科研创作处、公共课部

（四）加强组织保障

11. 完善体育工作管理机制。完善学校体育法律制度，研究制定《湖北美术学院体育工作条例》，为推动学校体育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建立湖北美术学院体育工作委员会，统筹管理学校体育工作，共同研究加强和改进我校体育工作的意见与措施，协调解决我校体育工作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推进、落实学校体育工作改革发展的各项任务。

责任单位：教务处

配合单位：各职能部门、各院系

12. 建立健全体育工作责任制。体育教育是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体系中的重要方面，各院系要充分发挥党政联席会制度，齐抓共管，细化责任分工，确保各项体育工作扎实有效地开展。各院系领导班子中要明确一人分管体育工作，投入必要的组织保证与经费支持，确保工作成效。

责任单位：各院系

13. 加强对体育工作的宣传引导。充分利用多种媒体手段，加强对学校体育工作的宣传力度，加强引导、凝聚共识，营造全校关心、重视和支持体育工作的良好氛围，不断加强体育工作长效机制建设。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各教学单位